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轉學生註冊通知

同學您好!恭喜您錄取本校五專部,請於規定時間完成註冊手續,逾時未完成註冊者依本校學籍規則取消 入學資格,請查照。 本校電話:(02)2892-7154

【註册須知】

1.各項入學管道報到註冊時間如下:

錄取管道類別	錄取系別	註冊日期與時間	註册地點	
五專轉學生	所有招生系别	113年08月06日(星期二)下午13:30至15:30	圖資大樓 3 樓	
※通訊註冊:不辦理『就學貸款』、『教育部學雜費減免補助』、『高中職免學費補助』者,可將下述文件資料備妥於註冊日前限時				
掛號(或全家超商寄件-郵局便利包)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(教務處註冊組分機 1100~1101)				
※註冊當日關渡捷運站 1 號出口有紅 55、紅 35 公車經達本校,歡迎同學多加利用!				

2.註冊攜帶文件:

項目	繳交文件說明	
(1) 趣止甘于咨约主既	請同學註冊前先上本校網頁 https://siw.tpcu.edu.tw/tsint/填寫基本資料並上傳近 2 個月之證件照,	
(1)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	填妥後列印『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』,確認資料無誤後簽名。	
	*帳號:學號 或 身分證字號,密碼:身分證字號後 4 碼,登入後請先變更密碼後開始填寫。	
(2)高中職免學費補助	至 112-2 學期起高職免學費無需申請,符合條件者,則將補助扣除學雜費繳費單中,未具有中華	
	民國國籍或重讀同一教育階段者,將不適用,如已扣除金額將依教育部助學系統查核後追繳重	
	複請領之金額。	
(3)辦理就學貸款、	就學貸款:請繳交富邦銀行對保單與已核章之繳費單。	
學雜費減免補助	學雜費減免補助:先至 https://siw.tpcu.edu.tw/tsint/點選系統名稱「優待減免申請作業」填妥申請	
(本項目免辦者請忽略)	單後列印,並繳交相關證明資料,相關說明請詳閱本通知單第7點及「各項就學補助彙整資訊」。	
(4)身分證正、影本	請將影本正、反面粘貼於『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』中,身份證正本註冊當日驗後歸還。	
(5)繳費單據	第二聯學生註冊聯 或 ATM、信用卡繳款證明 (請黏貼於『學生基本資料表暨新生註冊程序單』中)	
(6)學歷證件	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,轉學生須附歷年成績單正本。(已繳交者請忽略)	
(7)歷年成績單	轉學生請另備 3 份歷年成績單以便辦理課程學分抵免。	
※備註1.無法登錄填寫	基本資料或照片無法上傳者,請註冊當日攜帶註冊相關資料及照片電子檔至本校註冊現場辦理。	

- 無法登錄填為基本負料或照片無法上傳者,請註冊當日攜帶註冊相關負料及照片電子檔至本校註冊現場辦理 2. 更名同學所繳交文件之姓名與身分證不同,請務必攜帶「戶口名簿正本」,註冊當日繳交。
- 3.繳費:請於註冊日前至(1)郵局、(2)信用卡、(3)自動櫃員機(ATM)、(4)超商,以上皆須自付手續費;學雜費收費標準請參閱學校 首頁/學雜費專區;遺失或重印繳費單請至學校首頁/校務資訊系統列印。五專四、五年級繳費單已依規定扣除行政院減 免學雜費 17,500 元。(會計室分機 5602)
- 4.休、退學退費作業要點注意事項:
 - (1)詳閱學校首頁/學雜費專區,連結網址: https://www.tpcu.edu.tw/p/404-1000-2366.php?Lang=zh-tw。
 - (2)依 106 年 4 月 19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060047866B 號令辦理。

學生休、退學時間	學費、雜費退費比例
註冊日(包括當日)前	免繳費,已收費者,全額退費
註冊日次日-開學日前	學費退還 2/3,雜費全部退還
09月09日-10月20日	學費、雜費退還 2/3
10月21日-12月01日	學費、雜費退還 1/3
12月02日以後	所繳學費、雜費,不予退還

- (3) 開學日: 113 年 9 月 9 日, 學期 1/3 為 113 年 10 月 20 日, 學期 2/3 為 113 年 12 月 01 日。
- (4)行事曆:請上本校網站『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行事曆』下載。
- 5.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:每學期收費 850元,未繳納費用者,暫停使用本校相關網路資源。(電算中心分機 7050~7052)
- 6. 113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經公開招標由三商美邦人壽保險(股)承保,每學期由教育部補助 50 元,另由學生自繳保險費 483 元; 如於學期中休(退)學者,為保障權益保費原則不退還,保險契約持續至學期結束;若無意願續保,則由本校代向保險公司申請 退費。新生健康檢查訂於 9/26(四)由啟新健檢中心到校統一安排檢查,費用每人自繳金額 500 元。(學務處衛保組分機 2301)。
- 7.申請『就學貸款』或辦理『教育部各項就學補助』者,請於註冊當日繳交就貸、補助相關資料並請參閱附件『新生就學貸 款辦理時間及須知』與『各項就學補助彙整資訊』說明。(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生輔組分機 5805)
- 8.需要申請住宿同學請參閱『新生申請學生宿舍須知』。(住宿洽詢分機 2101 或 6004 鍾先生)
- 9.合乎身心障礙學生身份者(含學習障礙),敬請學生本人於註冊日前(含當日),先行攜帶手冊或鑑輔會證明影 本至至行政大樓 2 樓學務處諮商輔導組辦理相關登記(**洽詢分機 2401、2402 或資源教室專線:** (02)2891-8418) 或線上登錄 https://reurl.cc/MA706k)。
- 10. 開學暨新生入學輔導日期: 113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至下午 17 時,請於上午 8 時於各班教室點名(教 線上登錄 室位置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)。
- 11.註冊日期如因颱風影響更動,請注意本校網站首頁「招生訊息」公佈,若未有更動,則如期辦理。